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周凯先生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聘任孙景成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期限相同。

因孙景成先生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属于离任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现就该情况说明如下：

孙景成先生此前曾于2018年7月18日至2019年3月4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鉴于孙景成先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熟悉公司相关业务，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孙景成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期限相同。孙景成先生2019年3月4日离任时持股数量为2,220,100股，截至本公告日持股数量为1,271,775股，其离任后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1	2019年	0	0
2	2020年	524,400	0.04%
3	2021年	423,925	0.03%

注：孙景成先生2019年3月4日离任时持股数量2,220,100股为根据公司权益分派实

施结果调整后数据。

孙景成先生上述买卖行为系在离任半年后发生，其买卖行为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日

附件：孙景成先生简历

孙景成先生，196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东北制药总厂副总经济师，东北制药集团供销有限公司副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东北制药总厂助理副厂长兼东北制药集团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北制药集团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沈阳东北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孙景成先生持有公司1,271,775股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孙景成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景成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